



# 人民法院报

2024年09月22日 星期日

往期回顾

< 上一期 下一期 >

< 上一篇 下一篇 >

放大 缩小 默认

【综合新闻】

## 财产保全后，“消失的老板”出现了……

【河南南阳宛城：公检法协作提升刑事案件质效】

“老板，你终于出现了！”近日，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法院法官王某在辖区某企业负责人办公室内，与该企业负责人王某进行了长时间交谈。王某表示，该企业负责人王某在案发后一直下落不明，导致案件无法推进。王某在王某的帮助下，终于找到了王某，案件得以顺利推进。

王某表示，该企业负责人王某在案发后一直下落不明，导致案件无法推进。王某在王某的帮助下，终于找到了王某，案件得以顺利推进。

## 抚州临川区：以高压态势打击拒执犯罪

【司法为民“零距离”】

近日，抚州临川区法院法官王某在辖区某企业负责人办公室内，与该企业负责人王某进行了长时间交谈。王某表示，该企业负责人王某在案发后一直下落不明，导致案件无法推进。王某在王某的帮助下，终于找到了王某，案件得以顺利推进。

## 司法为民“零距离”



第04版：综合新闻

上一版

下一版



### 版面导航



### 标题导航

- ▶ 财产保全后，“消失的老板”出现了……
- ▶ 抚州临川区：以高压态势打击拒执犯罪
- ▶ 司法为民“零距离”
- ▶ 河南南阳宛城：公检法协作提升刑事案件质效

林杯防火下口和护林站人员但寸、泪阳顶管机制等开展定切调查，沐八林区为农厂  
宣讲森林防火、森林生态环境保护等法律知识，营造全民共护森林的良好氛围，筑牢  
武陵山区生态屏障。图为干警在林区走访调查。

本报记者 刘洋

本报通讯员 杨非 摄

进基地



近日，广东省饶平县人民法院将巡回法庭开到潮州市生态司法修复基地，对一宗  
污染环境刑事案件进行公开审理并当庭宣判，以被告人刘某龙犯污染环境罪，判处其  
有期徒刑一年一个月，缓刑二年，并处罚金人民币1万元。法院向被告发出生态修复  
补植令。图为巡回审判现场。

本报记者 叶青 本报通讯员 张蝶 谢钰 摄

进窑洞



< 上一篇 下一篇 >

放大 缩小 默认



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版权所有，未经授权，不得转载。  
已经属本网书面授权用户，在使用时必须注明“来源：人民法院报”。  
制作单位：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出版部。京CP备05029464号